

证券代码：300036

证券简称：超图软件

公告编号：2024-047

北京超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签订的战略合作协议是对双方开展合作的原则性约定，是基于双方合作共识而达成的战略合作意向，本协议下涉及的具体合作业务，以签署正式协议为准。

2、本次签订的战略合作协议不涉及具体金额，对公司本年度及后续年度经营业绩的影响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合作协议具体事项的后续进展，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应的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协议签署概述

为进一步推进公司低空经济业务，近日，北京超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超图软件”或“公司”）与四川九洲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洲集团”）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

双方旨在通过战略合作，充分发挥各自优势资源与专业能力，抢抓低空经济、数字经济重大发展机遇，共同在低空产品系统开发、低空基础设施建设、数字城市建设、“北斗+”重点行业应用、数据要素等领域开展紧密合作。

本战略合作协议不涉及具体金额，不涉及关联交易。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协议对方

企业名称：四川九洲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700MA660969XB

注册地址：绵阳市科创园区九华路6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法定代表人：杨保平

成立日期：2020年10月29日

注册资本：300000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国家政策允许范围内的投资，股权经营管理，托管经营；雷达及配套设备、通信设备、物联网设备、广播电视设备、电线、电缆、光缆、电工器材、光电子器件及半导体照明软硬件制造和销售，智能建筑系统、安全防范系统、消防系统、城市照明系统、训练器材、训练模拟器材、通信工程、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及相关设备器材的设计、制造、安装、销售，软件开发，智慧城市的规划、设计、咨询以及相关智能系统工程的施工、运营、维护，卫星导航系统及应用，新材料的技术研发和技术服务，普通机械及零部件加工，无人机研发、制造及服务，检测试验、软件测评、计量校准服务，设备仪器维修服务，电池的研发、制造及销售，物业管理，出口自产机电产品，进口批准的所需原辅材料、设备、仪器及零配件，承包境外电子行业工程及境内国际招标工程，汽车维修，汽车及汽车零配件的销售，车辆改装及集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九洲集团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协议主要内容

双方抢抓低空经济发展机遇，充分发挥各自优势资源与专业能力，就以下内容开展合作：

（一）共同开展低空管控系统开发及项目建设。抢抓低空经济发展机遇，发挥九洲集团在低空通导监全系列产品和丰富低空管控系统解决方案能力，利用超图软件在空间信息、时空大数据领域雄厚积淀，面向城市空中交通、城际物流、低空旅游等复杂场景，针对低空飞行路线规划、空域管理等核心需求，共同开发低空空域管控等关键系统；优势互补资源共享，共同开展低空基础设施建设。

（二）共同开展数字城市建设。发挥九洲集团在数字城市建设领域系统集成能力，利用超图软件地理信息核心技术和先进的空间智能解决方案与服务水平，双方面向四川等重点省市，共同提供数字城市全业务场景应用解决方案。

（三）共同开展“北斗+”重点领域业务合作。依托九洲集团在北斗领域软硬件产品开发和系统解决方案提供能力，利用超图软件 GIS 基础平台能力，双方在应急、水利、交通等领域开展深度合作，共同进行市场开拓，为行业客户提供具有竞争力的成熟解决方案。

（四）共同开展数据要素深度合作。双方基于低空经济、数字城市、应急水利交通领域行业应用，深度挖掘相关场景数据要素价值，探索数据加工流通交易模式，共同促进数据资源高效流通利用、打造典型数据应用场景、加快数据要素价值释放。

四、协议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合作协议的签署将促进双方在低空经济、数字城市建设、“北斗+”重点领域、数据要素等方向深度合作，有利于促进公司经营发展，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符合公司发展战略规划。

目前，空间智能软件技术在赋能低空经济发展中已展现出巨大潜力，公司已在低空 AI 监测、低空经济数据运营、低空空域管理等方面全面布局，公司在泰州推广低空经济运营事项，建设城市级无人机服务平台；在重庆参与建设重庆市低空经济数据交易专区；作为发起人参与了大湾区低空产业联盟等等。本次合作协议的签署是公司在低空经济业务领域的又一重要进展，将加速公司在低空空域管理以及低空经济数据运营等业务的拓展。

本协议的签署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本协议的履行不会对公司业务独立性产生重大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履行协议而对协议对方产生依赖。

五、风险提示

1、本合作协议为协议双方合作的初步意向性文件，受有关政策调整、宏观经济、市场环境变化、法律法规等因素影响，具体合作将以另行签署的正式协议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本协议的签署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的影响需视具体项目的推进和具体实施情况而定，具有不确定性；相关合作安排不会对公司业务独立性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3、本合作协议不涉及具体的金额，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后续双方若有具体项目的合作协议签

署，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关的审议程序以及信息披露义务。

六、其他说明

1、本次签署合作协议涉及的后续事宜，公司将按照《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相应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2、本协议签署前三个月内，公司控股股东、持股 5%以上股东、董监高持股不存在变动情况。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收到控股股东、董监高拟在未来三个月内减持公司股份的书面通知。若未来有相关计划的，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北京超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 年 7 月 29 日